

# 海德堡要理問答

## The Heidelberg Catechism

德國的普法勒次在1546年成為信義宗的教區，但在這不久，改革宗的信仰已在此地傳開。因雙方對聖餐禮觀點的不同，便發生了一連串的爭辯；其中信義宗認為，基督的身體是實實在在地在餅與杯之中，然改革宗則主張餅與杯是基督同在的表徵與記號。為了解決此教義的分歧，當時在位的腓勒德利三世（Frederick III，1515-1576）研究這兩觀點之後，決定採納改革宗的論點。他為了教育青年，不顧信義宗的壓力，邀請了數位海得堡大學的教授，也是改革宗的神學家，完成一個適用於學校、教會及講臺資訊教導等的信仰問答。其中最主要的兩位，一是善於辯證的烏爾西努（Zacharius Ursinus），另一是善於表達的俄利維亞努（Caspar Olevianus），他們這特長成為此問答的特色。腓勒德利三世也積極參與著作的過程，其中帶著論戰性的第80問答，乃是出於他的建議，同時，他為德國版本寫下序言。這份問答於1563年的1月在海得堡的議會中被採用，故以此名之。在出版的同時，拉丁文版本也已完成。

「海得堡要理問答」在改革宗信條著作中最具有權威性及最為通行的原因有三：

- 1· 它被翻譯成多種的語言，因此為許多的團體所採用。
- 2· 它雖然是在激烈的神學爭辯中產生的，但此問答卻不具咄咄逼人的辯腔，語氣十分溫和。除了第80條之外，文辭之間滿有安慰，而內容著重於實際信仰的需求，不重神學的研討，所以頗受普法勒斯以外改革宗教區的喜愛。
- 3· 此問答的組織與眾不同，乃是照著羅馬書的方式寫成。全文129個問答，分成三個部份：1到11是有關人類的罪及苦情；12到85是有關基督的救贖和人的信，包括對使徒信經及聖禮的解釋；最後的部份強調人應有的回應，其中包括對十誡及主禱文的闡釋。改革宗的神學觀隨處可見。

## 海德堡要理問答

問1：在生和死當中，什麼是你唯一的安慰？

答：在生和死兩者之中，我的身體、靈魂都不屬於我自己，卻是屬於我信實的救主耶穌基督，他用寶血完全塗抹了我一切的罪惡，並且救贖我脫離魔鬼一切的權勢；他保守我，若非天父允許，我的頭髮一根也不能掉下；他又叫萬事互相效力，

使我得救。因此，他透過聖靈使我確實知道有永生，也使我從此以後甘心樂意為他而活。

問2：為了叫你在這種安慰中快樂地生或死，有多少事情是你必須知道的呢？

答：有三件事：第一，我的罪惡和災禍有多大。第二，我怎樣從自己一切罪惡和災禍中得到救贖。第三：我當怎樣為這樣的救贖感謝上帝。

## 第一部 論人的痛苦

問3：你從何處知道你的災禍呢？

答：從上帝的律法。

問4：上帝的律法對我們有什麼要求？

答：基督已在馬太福音廿二章37~40節總括的教訓了我們：「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上帝。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

問5：你能完全遵守這誡命麼？

答：不能：因為我的本性是傾向於憎恨上帝和鄰舍的。

問6：上帝造人就是如此邪惡和悖逆麼？

答：不；上帝造人原本是善的，且按照他自己的形象，就是公義和聖潔：以致他能正確地知道他的創造者上帝，誠心愛他，與他同住在永福中，讚美、榮耀他。

問7：那麼，這種墮落的人性是從何而來？

答：是從我們的始祖亞當和夏娃在樂園中墮落不順服而來，因此我們的本性變得敗壞，我們都在罪裏成孕出生。

問8：是否我們都墮落深沉，以致完全無心向善而只傾向於惡呢？

答：是，除非我們都由上帝的靈重生。

問9：那麼，上帝在他的律法中要求人行他不能行的事，豈非冤屈人嗎？

答：不：因為上帝造人，叫他本來能行律法；但人因著魔鬼的慫恿，自甘悖逆，把自己和後裔行善的這種能力奪去了。

問10：上帝會否放任這種悖逆和背信，而讓它們不受刑罰呢？

答：決不；他極厭惡我們主來就有的罪和實在犯了的罪，並會在今生和永恆中用公義的審判去刑罰罪惡，正如他已宣告：「凡不時常遵守律法書上所寫的，都是被咒詛的。」

問11：上帝不也是慈悲的麼？

答：上帝確實是慈悲的，但他同樣也是公義的：因此他的公義要求那干犯了至高上帝之威嚴的罪惡，必須受到極刑，就是身體和靈魂同樣受到永遠的刑罰。

## 第二部 論人的救贖

問12：既然我們因上帝公義的審判，應受到今世和永遠的刑罰，那麼我們需要些什麼才能逃避刑罰，並且能再次被接入恩寵中呢？

答：上帝要滿足他公義方面的要求，因此我們必須滿足他的公義，若不是由我們自己達到，就是由別人完成。

問13：我們自己能夠滿足上帝公義的要求麼？

答：決不能：相反，我們天天增添罪咎。

問14：有任何（僅是）受造者能夠為我們滿足上帝公義的要求嗎？

答：沒有；首先，因為上帝不會將人自己所犯的罪加罰於其他任何受造者；其次，僅是受造者不能擔當上帝對罪惡所發出的永遠忿怒的重擔，而能使第三者從其中得救贖的。

問15：那麼，我們需要尋找一位元怎樣的中保和救贖主？

答：一位真實而無罪的人，但卻要比一切受造者都更有能力；就是一位同時也是真上帝的。

問16：為什麼他必須是真實和無罪的人？

答：因為上帝的公義要求那同樣犯了罪的人性本身要為罪做出補償；但人人都是罪人，故無人能為別人償罪。

問17：為什麼他必須同時是真上帝呢？

答：他要透過他上帝性的能力，在他人性中擔負上帝的忿怒，如此便為我們取得並恢復了公義和生命。

問18：但現在誰是那位中保？誰同時是真上帝，又真的是無罪的人？

答：我們的主基督耶穌，他白白的賜給我們完全的救贖和公義。

問19：你從那裏知道這事呢？

答：從上帝聖的福音，這是上帝自己首先在樂園裏啟示的，以後由上帝聖的族長和先知宣佈了，再由律法中的獻祭和其他禮儀預表了，最後由他獨生愛子成就了。

問20：因為亞當，眾人都滅亡了，是否因基督，眾人就都得救呢？

答：不；只有那些藉真信仰而連接觸基督，並接受他所有恩惠的人。

問21：什麼是真信仰？

答：這不單是一種確實的知識，藉此我把握到上帝在他的話語裏向我們啟示的一切真理，同時也是一種真心的信靠，是聖靈透過福音在我裏面作成的，叫我知道靠著上帝的恩典，只因基督的功勞，上帝白白地將赦罪和永遠的公義賜給人，不僅賜給別人，也賜給我。

問22：什麼是基督徒所必須相信的？

答：就是在福音裏向我們所應許的一切事，也就是我們基督教大公而不容置疑的信條所教訓我們的。

問23：這些信條是什麼？

答：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我信我主耶穌基督，是上帝的獨生子；因聖靈感孕，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被釘在十字架上，受死，埋葬，降在陰間；第三天從死裏複括；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將來必從那裏降臨，審判活人死人。我信聖靈；我信聖而公之教會；我信聖徒相通；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體復活；我信永生。

問24：怎樣劃分這些信條呢？

答：可劃分為二部份：第一部份論及父上帝和我們的受造；第二部份論及子上帝和我們的救贖；第三部份論及聖靈上帝和我們的成聖。

問25：既然上帝只有一位，那麼為何你說有二，就是父、子和聖靈呢？

答：因為上帝在他的話語裏這樣啟示了他自己，這分開的三位是獨一、真實、永恆的上帝。

## 論父上帝

問26：當你說：「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你相信什麼？

答：我相信我們耶穌基督永恆的父，從無有中創造了天地，和其中的一切，又用他永恆的計畫和供應托住並管理天地。他因著他兒子基督的緣故，作我的上帝和父上帝；我毫無疑惑地相信他必供應我身體和靈魂一切的需要。此外，在流淚的幽谷，無論他給予我什麼不幸，都會變為對我有益的；因為他是無所不能的上帝，所以他能如此行，並且他既是一位信實的天父，他也願意如此行。

問27：你所瞭解的上帝的眷顧是什麼？

答：上帝用無所不能，無所不在的能力，如同用他的手一樣，仍舊托住天地和萬物，以致一草一木、天晴下雨、豐收饑荒、食物飲料、健康疾病、富足貧窮，一切都並非是偶然而生的，而是出於上帝的手。

問28：我們知道上帝創造和眷顧萬物，那對我們有什麼益處呢？

答：我們可以在患難中忍耐，在富足時感恩，並在信實的天父上帝裏，對將來有足夠的信心；因萬物都在他手中，他若不准許，它們勸也不能動，所以沒有什麼能使我們與他的愛隔絕。

## 論子上帝

問29：為什麼上帝的兒子要起名叫耶穌，即救主呢？

答：因為他把我們從罪惡裏救出來：我們不能從其他人尋求或得著拯救。

問30：這樣，那些向聖徒、自己，或其他地方尋求拯救和幸福的人，真是相信獨一救主耶穌麼？

答：不；雖然他們也許誇耀他，卻在行為上否認獨一的救主耶穌。因為除非耶穌不是一位完全的救主，否則，凡用真信心接受這位救主的，就必定在他裏面，擁有一切凡為他們得救所必須的東西。

問31：為何他稱為基督，即受膏者呢？

答：因為他被父上帝任命，用聖靈膏立，作我們的首要的先知和教師，他完全地向我們啟示有關上帝對我們救贖的奧秘計畫和意旨：他又是我們唯一的大祭司，一次獻上他的身體而救贖了我們，且永遠活著，為我們向上帝代求；他也是我們

永遠的君王，他用他的話語和聖靈管理我們，又保護並保守我們在他為我們預備的救贖中。

問32：你為何被稱為基督徒呢？

答：因為透過信心，我就是基督的肢體，並因此也在他的受膏上有份；為此我也可以承認他的名，可以把自己當作感恩的活祭獻給他，又可以用自由的良心在今生與罪惡和魔鬼對抗，並且以後，在永恆中與他一起掌管萬物。

問33：既然我們也是上帝的兒女，為何他卻被稱為上帝的獨生子呢？

答：因為唯有基督才是上帝永恆的、本來的兒子；我們卻是因他的緣故，靠著恩典被收納為上帝的兒女。

問34：你為何稱他為我們的主呢？

答：因為他不是用金銀，卻是用他的寶血，把我們的身體和靈魂，從罪惡和魔鬼一切的權勢中，買贖、拯救出來，叫我們歸屬他自己。

問35：「因著聖靈感孕，從童貞女馬利亞所生」是什麼意思？

答：意即上帝永恆的兒子他現在、永遠都是永恆的真上帝，因聖靈的運作，自己取了人性和由童貞女馬利亞而來的血肉，為要叫他也可作為大衛的真後裔，凡事與他的弟兄一樣，只是沒有犯罪。

問36：你從基督聖潔的受孕和出生得了什麼益處？

答：他是我們的中保，他用他的純潔和他完全的上帝聖，在上帝面前掩蓋我的罪，我是成胎在罪中的。

問37：你對「受難」這詞有什麼瞭解？

答：我所瞭解的，是他活在地上的整個時期，特別是最後階段，他在身體和靈魂裏擔當了上帝對全人類罪惡的忿怒，以便藉他的受難，作為唯一的贖罪祭，他可以救贖我們的身體和靈魂脫離永遠的沉淪，並為我們取得上帝的恩典、公義和永生。

問38：他為何在審判官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

答：他雖然原本是無罪的，卻被屬世的審判官定罪，好使我們從本來當受的上帝嚴厲審判中，被拯救出來。

問39：他被釘在十字架上，比起他以其他的方式來受死，有什麼強處？

答：有；因此我確知他已把那加在我身上的咒詛，擔在他自己身上，因為十字架的死法是上帝所咒詛的。

問40：基督為何必須受死呢？

答：因為按著上帝的公義和真理，除了上帝兒子的死之外，沒有別的贖罪方式。

問41：他為何埋葬了？

答：藉此表明他實在是死了。

問42：既然基督為我們死了，為何我們也要死？

答：我們的死不是為了補償我們的罪，只是向罪死，並進入永生。

問43：我們從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和受死，有否另外得到什麼益處？

答：藉他的能力，我們的「舊我」與他同釘十字架，死了，並且埋葬；好叫肉體的情欲，在我們裏面不再作王，我們可以把自已獻給基督，作為感恩的祭物。

問44：為何加上「降在陰間」呢？

答：好使我在極大的試探中，可以確信我主基督，藉他那不可用言語表達的悲痛、苦楚和恐怖，就是他的靈魂在十字架上及其以前所受的苦楚，已經救贖找脫離地獄的慘痛和苦難。

問45：我們從基督的復活得了什麼益處？

答：第一，他藉復活戰勝了死亡，叫我們分享他藉死為我們所取得的公義。第二，我們現在也藉他的權能活過來得著新生命。第三，基督的復活成為我們將來蒙福的復活的確實保證。

問46：你怎樣解釋「他升天」呢？

答：就是基督在門徒眼前從地上被接到天上去，為我們留在那裏，直到他再來審判活人和死人。

問47：基督豈不是要與我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正如他所應許的？

答：基督是真人，也是真上帝。按照他的人性而言，他現在不在地上；但按照他的上帝性、尊嚴、恩典而言，他無時不在我們中間。

問48：但如果基督的人性不是在上帝性所到之處，這豈不是將他的兩種性情彼此分開了麼？

答：決不能；因為上帝性既是不可能理解的，和無處不在的，就必然是超越其所取的人性範圍，但卻又依然在人性當中，並且二者仍然聯合。

問40：我們從基督升天得了什麼益處？

答：第一，他在天上他父面前作我們的代求者。第二，它確實保證我們在天上也將有我們的肉身；基督作為頭，也要把我們接納作他的肢體，並帶到他那裏去。

問50：為何加上「坐在上帝的右邊」呢？

答：因為基督升到天上，為的是他可以在那裏彰顯作為他教會的頭，父藉他管理一切。

問51：我們從我們的頭基督的榮耀得到什麼益處？

答：第一，他藉聖靈在我們這作他肢體的人裏面賜下屬天的恩賜：並且藉他的權能，使我們在一切仇敵面前得蒙庇佑。

問52：基督「將來必從那裏降臨，審判活人死人」，這對你有什麼安慰？

答：好使我在諸般的憂愁和逼迫中，能舉起頭來，仰望那位從前向上帝的審判，為我獻上自己的一位，他除去我一切的咒詛，他還要從天上再來作審判的主；他要將他的和我的仇敵都丟在永遠的定罪中，卻要把我和一切選民帶到那裏，帶到天上的快樂和榮耀裏。

## 論聖靈上帝

問53：你相信聖靈是怎樣的一位？論到聖靈，你相信什麼？

答：第一，我相信他與父和子同為永恆的上帝。第二，他是賜給我的，他用真實信仰使我分享基督和他一切的恩惠，他安慰我，永遠與我同在。

問54：你對上帝聖大公教會是怎樣理解的？

答：從全人類當中，自全世界的開始到末了，上帝的兒子藉著他的聖靈和話語，為自己聚集、保衛並存留一群選民，在真實信仰裏聯合一起，直到得永生；並且我是，也永遠是這群體裏有生命的一員。

問55：你對「聖徒相通」有何瞭解？

答：第一，所行信徒都是基督的肢體，在他和他一切的豐富和恩賜中有份；第二，每一個信徒當自覺他有責任隨時高興地去使用他的恩賜，使其他肢體得益處。

問56：你對「罪得赦免」是怎樣理解的？

答：上帝因基督補償了罪的緣故，不再紀念我的罪，也不紀念我在一生中需要與之鬥爭的罪惡天性；反而憑恩典將基督的義分給我，叫我永不再定罪。

問57：「身體復活」給你什麼安慰？

答：在死後不僅我的靈魂被立刻帶到為首的基督那裏，連我的身體也要因基督的權能活過來，再與我的靈魂聯合起來，並要跟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

問58：你從論永生的信條得著什麼安慰？

答：既然我現在心裏開始覺得永恆快樂，此生之後，我也要得著完全的快樂，這是眼睛未曾看見的，耳朵未曾聽見的，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快樂，在其中要永遠讚美上帝。

問59：現在你相信這一切，對你有何幫助呢？

答：這使我在上帝面前，在基督裏稱義，並且承受永生。

問60：你如何在上帝面前稱義呢？

答：唯有藉著對基督耶穌的真信仰，就是：雖然我的良心控告我們是嚴重地於犯了上帝的一切誡命，從沒有遵守任何誡命，並且時常傾向罪惡；然而，並非出於我任何的功德，乃上帝出於白白的恩典，將基督完全的補罪、公義，和聖潔賜給我，好像我從沒有犯過罪，又好像我自己作成了基督為我作成的一切順服，只要我用信心接受恩典就夠了。

問61：為何你說你僅是因信稱義？

答：我在上帝面前蒙悅納，並不是因我的信仰有價值，乃因基督的補罪、公義，和聖潔，成為我在上帝面前的義。並且除了單憑信以外，我不能用任何方法接受它們，作為自己的。

問62：但何以我們的善功不能作為我們在上帝面前之義的一部分？

答：因為能站立在上帝審判台前的義，必須徹頭徹尾地完全，且必須與上帝的律法完全相合；然而，就是我們今生最好的功德都是不完全的，都是被罪玷污了的。

問63：我們的善功既算不得什麼，上帝為何要在今生來世加以報賞呢？

答：報賞非由功德，乃由恩典而來。

問64：這教義豈非使人怠慢不敬麼？

答：不：因為凡經真信仰植根於基督的人，不能不結出感恩的果子。

## 論聖禮

問65：我們既單因信而分享基督及其恩惠，這信從何而來？

答：聖靈活福音在我們心裏工作，以至有信，並藉聖禮印證它。

問66：聖禮是什麼？

答：聖禮是聖潔的有形標誌和印記，是上帝所指定的，以至藉著聖禮，他可更完全地向我們宣佈並印證福音的應許；即因基督一次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犧牲，上帝出於白白的恩典，使我們罪得赦免，承受永生。

問67：那麼，道與聖禮是為指引我們，相信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之犧牲，乃是我們得救的唯一基礎麼？

答：誠然如此；因為聖靈在福音裏教導我們，又藉聖禮向我們保證，我們得救全靠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完成的犧牲。

問68：基督在新約中指定了多少聖禮？

答：兩個：洗禮和聖餐。

## 論洗禮

問69：洗禮如何表明，並印證你在基督十字架上的犧牲有份呢？

答：就是：基督指定了這外在的水洗，並加上他的應許，使我因他的血和靈得以洗淨我靈魂的污穢，即一切罪惡，就如我身體上的污穢通常是用水洗淨一般。

問70：用基督的血和靈洗滌是什麼意思？

答：就是我們藉恩典，因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犧牲流血，使我們的罪從上帝那裏得赦免；又被聖靈更新，並成聖作基督的肢體，叫我們多向罪死，過聖潔無瑕疵的生活。

問71：基督在那裏應許我們被他的血和靈洗淨，如同被洗禮的水洗淨呢？

答：他在設立水禮時如此說：「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在聖經裏稱洗禮為重生的洗和除去罪惡的洗，且都重述這個應許。

問72：如此，外在的水洗便能洗去罪惡麼？

答：不：因為只有耶穌基督的血和聖靈才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問73：那樣，為何聖靈稱洗禮是重生和除去罪惡的洗呢？

答：上帝如此說並非沒有重大理由的：即他不單藉此教訓我們，就如身體的污穢用水洗去一般，我們的罪也同樣要用基督的血與靈洗去；他更藉這上帝聖的保證和標號，使我們確知我們的罪惡真的得到屬靈的洗，正如我們的身體用水洗淨一樣。

問74：嬰孩也要受洗麼？

答：是；因為他們既然與父母同屬乎上帝的約，同為上帝的子民，並且他們因基督的血，得蒙應許，有救贖和起信的聖靈，如同他們父母所有的，那麼他們也藉著那作為約的表記之洗禮，被接入基督教會中，有別於不信者的兒女，正如舊約的割禮所行的，這割禮已由新約的洗禮所代替。

## 論基督的聖餐

問75：聖餐如何向你表明並印證你是有份於基督在十字架上一次的犧牲及一切恩惠呢？

答：就是：基督已經吩咐我和眾信徒吃這擘開的餅，喝這杯，並作了以下的應許：第一，他的身體在十字架上為我舍了，破裂了，他的血為我流了，正如我親眼看見主的餅為我擘開，主的杯遞給我一樣確實；再者，他被釘的身體和流出的血，餵養我的靈魂直到永生，正如我從上帝僕人的手接受，並用嘴吃喝主的餅和杯，作為基督的身體和血之標記一般確實。

問76：吃基督被釘的身體，喝他所流的血，是什麼意思？

答：這不僅是指我們用信心領受基督的苦難和死，藉此獲得赦罪和永生，更是指我們藉著居住在我們和基督裏面的聖靈，漸漸聯於他聖潔的身體。這樣，雖然他在天上，我們在地上，我們仍是他肉中的肉，骨中的骨，並且永遠由一個靈管理，正如身上的肢體由一個靈魂管理一樣。

問77: 基督在何處應許了他會用他的身體和血餵養信徒，正如他們吃這擘開的餅，喝這杯呢？

答：關於設立聖餐，經上這樣記著說：「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他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舍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保羅把這應許反復他說：「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我們所擘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為我們同是分受這一個餅。」

問78：餅和酒成為基督的真身體和血麼？

答：不：正如洗禮中的水並沒有變為基督的血，也沒有成為罪惡得以洗淨的本身，它只是上帝所立的表記和表證；照樣，聖餐中的聖餅並沒有變為基督的身體，而只是照聖禮的本質和慣例，稱為基督的身體。

問79：那麼，為何基督稱餅為他的身體，杯為他的血，或用血所立的新約，並且保羅也說同領受基督的身體和血呢？

答：基督這樣說，並非沒有重大原因：他一方面藉此教訓我們，正如餅和酒維持在世的生命，他被釘的身體和流出的血也是維持我們靈魂直到永生的真正飲食；另一方面，當我們為紀念他而領受這些聖潔的表記時，他以這有形的表記和保證，擔保藉著聖靈的工作，我們是真正在分享他的身體和血：而且他一切的苦難和順服，也確實是我們自己的，猶如我們自己受了苦，成全了一切一般。

問80：聖餐與天主教的彌撒有何不同？

答：聖餐向我們證明，藉著耶穌基督一次在十字架上所獻的祭，我們的罪全得赦免（且我們藉著聖靈被接入基督裏，他具有真身體，現今在天父的右邊，在那裏受我們的敬拜）；但彌撒教導人，除非上帝甫天天為人獻上基督，活人死人都不能因基督的受苦而使罪得赦免（且以為基督肉身是在餅和酒裏面，因此基督應在它們裏面受敬拜）。故此，彌撒的本質，不過是否認了耶穌基督一次的獻祭和苦難（又是一種可咒可詛的偶像崇拜）。

問81：誰可來到主的桌前？

答：就是那些厭惡自己的罪惡，卻相信得蒙赦免，而剩下的軟弱也可以由基督的

受苦、受死得蒙掩蓋的人；他們會渴望逐漸加強信心，改進生活。但不悔改和假冒為善的人，乃是吃喝自己的罪。

問82：凡言行顯明不信上帝的人，也被准許領受聖餐麼？

答：不；因為如此行乃是褻瀆上帝的約，激起他的忿怒降在全會眾身上；所以，照著基督和使徒的吩咐，基督教會必須使用掌管天國鑰匙的權柄，摒除這等人，直至他們改正自己的生活。

問83：掌管天國鑰匙的權柄是什麼？

答：就是福音的宣講和教會的紀律；藉這兩者，天國向信者開放，向不信者關閉。

問84：天國如何由福音的宣講而開放或關閉？

答：就是：照著基督的吩咐，要向所有信徒宣講並公開作見證說，只要他們用真信心接受福音的應許，他們一切的罪就因基督的功勞而從那裏真正得到赦免；反之，要向所有不信的和假冒為善的人說，他們多久不悔改，上帝的忿怒和永遠的定罪便多久降在他們身上；照此福音的見證，便有上帝在今生和來世的審判。

問85：天國如何由教會的紀律開放或關閉呢？

答：就是：照基督的吩咐，若有稱為基督徒的，其信仰不正或行為不檢，經多次勸告仍不肯悔改，便要向教會或教會負責人告發他，若他還是不聽，便要由他們禁止他領聖餐，把他摒除於教會之外，同時，上帝也把他摒除於教會之外，基督的國以外，但若他答應並表現真悔改，便可重新接納他，作為基督和他教會的肢體。

### 第三部 論感恩

問86：既然我們從禍患中得救贖是藉基督，因恩典而非個人的功德，那麼為何我們仍要行善呢？

答：因為基督既用他的血救贖了我們，便也照他自己的形象，用聖靈更新我們，好使我們可以用整個生命去表示對上帝所賜的福的感謝，而他也可以因我們得榮耀；再者，我們自己也因有了信心的果子，而確知自己有信心，並且由於我們的好行為可引領鄰舍歸向基督。

問87：凡不從那忘恩、頑梗的生活轉向上帝的人，便不能得救麼？

答：絕對不能；因為聖經說，淫亂的、拜偶像的、姦淫的、偷竊的、貪婪的、醉酒的、辱?的、勒索的，或類似這些的人，都不能承受上帝的國。

問88：真正悔改或歸正包含多少事呢？

答：包含兩件事：舊人死去，新人活過來。

問89：什麼是舊人死去？

答：即真心為罪憂傷，以致我們時常不斷恨惡罪，並遠離它。

問90：什麼是新人活過來？

答：即在上帝裏面有真喜樂：以致我們喜歡照著上帝的旨意生活行善。

問91：什麼是善工？

答：是那些只按照上帝的律法，為榮耀上帝，從真實信仰裏行出來的事，而非按照我們自己的意見或人的命令行出來的事。

問92：什麼是上帝的律法？

答：上帝說了以下的話：

**第一條誡命**：我是耶和華你的上帝，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上帝。

**第二條誡命**：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麼形象，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為我耶和華你的上帝是忌邪的上帝，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第三條誡命**：不可妄稱耶和華你上帝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第四條誡命**：當紀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上帝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仆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第五條誡命**：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上帝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

**第六條誡命**：不可殺人。

**第七條誠命：**不可姦淫。

**第八條誠命：**不可偷盜。

**第九條誠命：**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

**第十條誠命：**不可貪戀人的房屋，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奴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

問93：這些誠命怎樣劃分？

答：劃分為兩個法版：第一塊有著首四條誠命，教訓我們對上帝的責任；第二塊有其餘六條，教訓我們對鄰舍的責任。

問94：上帝在第一條誠命裏命令什麼？

答：就是為免危害我靈魂的得救，我當逃避一切偶像崇拜、巫術、邪術，或向聖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我當承認獨一的真上帝，單一信靠他，用謙卑忍耐的心盼望只從他得到一切好處，並全心敬畏、敬愛他，甚至寧願捨棄一切受造物，也不願稍微違背他的旨意。

問95：什麼是偶像崇拜？

答：就是除了信靠在聖經中自我啟示的唯一真上帝以外，另外有所信靠的。

問96：上帝在第二條誠命裏命令什麼？

答：就是我們絕對不可為上帝造任何像，也不可用聖經中所命令以外的方式敬拜他。

問97：那麼我們不可造任何像麼？

答：上帝是不可以也不可能被描摹的；至於受造物，雖可以被描摹，但上帝禁止我們把他們作成像，存起來加以跪拜，或用它來崇拜上帝。

問98：但圖畫難道不可當為教導平信徒的書而懸於禮拜堂麼？

答：不可；因為我們不應自以為比上帝聰明，他不要他的百姓向啞巴偶像求教，反要人活潑地傳講他的道，藉此教導人。

問99：第三條誠命裏命令什麼？

答：就是我們不可以用咒、假誓，或不必要的宣誓，褻瀆並妄稱上帝的名；也不可緘默和縱容，以至別人在這些可怕的罪上有份：總而言之，我們只當用敬畏

的心稱呼上帝的聖名，以至他能得到我們正確的承認和敬拜，並從我們的一切言行得榮耀。

問100：因發誓和咒?而褻瀆上帝的名是否是很嚴重的罪，以至上帝的忿怒要降在那些對此不加攔阻和禁止的人？

答：是，誠然如此；因為沒有什麼罪比褻瀆上帝的名更激怒上帝的。所以，他甚至命令對犯這罪的人，處以死刑。

問101：那麼，我們不可用敬虔的態度指著上帝的名起誓麼？

答：可以；當法官要求起誓時，或為了需要維持並促進忠信和真理，以榮耀上帝，造福鄰舍，就可以起誓。因為這種起誓是植根於上帝的話語，因此在新舊約裏面的聖徒都正當地應用了它。

問102：我們可以指著聖徒或其他受造物起誓麼？

答：不可；因為合法的誓乃是呼求那唯一鑒察人心的上帝，他是給真理作見證的，並且如果我起假誓，他也是刑罰我的，這種尊榮不能歸於任何受造物。

問103：上帝在第四條誡命裏命令什麼？

答：第一，我要盡我在福音上和學校裏的職責；我應當殷勤上教會，特別是在安息日，學習上帝的話語，使用聖禮，在會眾前求告上帝，並周濟貧窮。第二，我一生的日子要止息作惡，讓主用他的靈在我裏面工作，這樣，今生便開始了永恆的安息。

問104：上帝在第五條誡命裏命令什麼？

答：我應對父母和一切尊長表示尊敬、愛心、信實；我要順從他們的好教導和對我的指正，並容忍他們的軟弱，因為上帝的旨意是要我們受他們的管教。

問105：上帝在第六條誡命裏命令什麼？

答：我不可在心思、言語，或外表上，更不可在行為上，任憑自己親自或假手於人作出誹謗、仇恨、侮辱或殺害我鄰舍的事；反要棄絕一切報仇的心。再者，我不可傷害自己，也不可自陷於危險中，是以，官吏為求阻止謀殺，也要佩著劍。

問106：但是這誡命只講到殺害。

答：不過上帝禁止殺人時，也教訓我們，他憎恨那殺人的根源——即嫉妒、恨惡、惱怒、報復的心：這一切在他眼中乃是隱秘的殺人罪。

問107：我們不這樣殺害鄰舍就夠了麼？

答：不是；因為當上帝將嫉妒、仇恨和忿怒定罪時，他便要我們愛鄰舍如同自己，向鄰舍表示忍耐、和平、溫柔、慈悲和良善，並盡我們的能力，不讓他受傷害，甚至要我們善待仇敵。

問108：第六條誡命教導我們什麼？

答：一切不貞潔都是上帝所咒詛的：所以無論已婚或未婚者，都要心裏憎惡不貞，又要活得貞潔。

問109：上帝在這條誡命裏，只是禁戒淫亂及這類大罪麼？

答：我們的身體靈魂既都是聖靈的殿，上帝便要我們保守二者純全聖潔；因此他禁戒一切不貞的行為、姿勢、言語、思想、欲望，和凡足以誘導至不貞的事物。

問110：上帝在第八條誡命裏禁戒什麼？

答：上帝看為偷竊和搶奪的，不僅是官吏所刑罰的偷、搶，而且是凡用暴力或權力（例如不公的度量衡、貨物、錢幣、高利貸，或任何被上帝所禁制的方法），以詐欺鄰舍財物的邪惡手腕和計謀；此外，一切貪婪，及對他恩賜的浪費，也是偷竊。

問111：但上帝在這條誡命裏向你要求什麼？

答：我要盡力促進鄰舍的福利，照我願意人怎樣待我的方式去待他，並且忠心工作，在窮人的需要上幫助他們。

問112：第九條誡命命令什麼？

答：命令我不作假見證陷害人，不曲解人的話，不背後說人或誹謗人，不強橫定人的罪；但要畏懼上帝嚴厲的忿怒，避免一切謊言和欺詐，以之為魔鬼的作為；在審判和關於公義及其他事情上，要愛好真理，誠實說出真理，承認真理；又要盡力護衛並促進鄰舍的美好名聲。

問113：第十條誡命命令什麼？

答：不可讓那些違抗上帝任何誡命的些微傾向或思想進入我們心中：要全心不住的恨惡罪惡，喜愛公義。

問114：那些歸向上帝的人能完全遵守這些誡命麼？

答：不能；甚至最聖潔的人在這順服上也只是一個小開頭；然而，他們若有忠誠目標，就不僅只照著這些誡命，也照著上帝一切的誡命開始生活。

問115：既然今生無人能完全遵守誡命，為何上帝將十條誡命嚴格命令我們遵守呢？

答：第一，叫我們一生可以多知道我們那有罪的本性，以便更誠懇地在基督裏尋求罪得赦免和公義；第二，我們要繼續努力祈求從上帝而來的聖靈的恩賜，以便更多的變成為上帝的形象，直至此生之後，我們最終能達到完全的地步。

## 論祈禱

問116：為何對基督徒而言，祈禱是必須的？

答：因為這是上帝向我們所要求的感謝中，最主要的一部分，又因為上帝只將他的恩典和聖靈賜給那些誠懇不斷向他祈求並感恩的人。

問117：蒙上帝悅納垂聽的祈禱，有何特徵呢？

答：第一，我們從心裏只呼求那位在聖經裏向我們啟示他自己的真上帝，祈求他所命令我們向他祈求的事物；第二，我們徹底知道我們的需要和痛苦，好叫我們在他上帝聖威嚴的面容前謙卑；第三，我們確實肯定，我們雖然不配，他卻必因著主基督的緣故，聽允我們的祈禱，正如他在聖經裏所應允我們的。

問118：上帝吩咐我們求什麼？

答：向他求身體和靈魂的一切需要，就是我們的主基督自己在教訓我們的禱文中所包含的。

問119：什麼是主禱文？

答：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你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阿們。

問120：為何基督吩咐我們稱呼上帝為我們的父呢？

答：就是在我們禱告的開頭，提醒我們的心要向上帝有孝子一般的尊敬和信靠，

以作為我們禱告的基礎；透過基督，上帝已成為我們的父，凡我們用信心向他所求的，他比我們肉身父母更不會拒絕我們。

問121：為何加上「天上的父」呢？

答：為叫我們對於上帝屬天的尊榮不會存屬世之想，並且可以期望從他的全能，獲得身體、靈魂的需要。

問122：第一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即是求主使我們正確地知道你，在你一切作為中尊你為大，讚美你。在這些作為中，你的權能、智慧、良善、公義、憐憫和真理都發出光來；又求主使我們的一生，在思想、言語，和行為上，不叫你的名受羞辱，反而得著尊敬和讚美。

問123：第二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願你的國降臨」。即是求主用你的話語和靈管理我們，好叫我們更多服從你；求主保守和促進你的教會；求主敗壞魔鬼的作為，和凡抬高自己，敵擋你的一切權力，以及一切反對你聖潔之道的詭計，直到你的國完全來到，在其中，你是一切的一切。

問124：第三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即是求主叫我們和眾人捨棄自己的意思，並且毫不辯駁，把自己的意思服從你唯一美好的旨意：這樣人人可以甘心、真誠地完成他的職務和使命，如同天使在天上做的一般。

問125：第四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即是主賜給我們身體一切的需要，叫我們知道你是一切美善的源頭，缺少了你的賜福，我們的顧慮、勞苦，以及你的恩賜都不能使我們得益，所以我們不再依靠受造物，而唯獨依靠你。

問126：第五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即是懇求主因基督的血，不將我們眾多的罪歸於我們這些可憐罪人的身上，也不將那仍舊沾在我們身上的邪惡歸於我們，正如我們在自己裏面也具有你的恩典，完全願意真心赦免我們的鄰舍。

問127：第六樣祈求的是什麼？

答：「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即是我們實在太軟弱，以致一刻也不能站穩，同時我們的死對頭—魔鬼、世界和自己的情欲—不斷向我們進攻，求主用聖靈的能力保守我們，堅固我們，好叫我們可以站穩，對抗他們，在這屬靈的戰爭中，不倒下去，直到最後得到全勝。

問128：你怎樣結束主禱文？

答：「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即是我們向他祈求這一切，因為你是我們的王，有權掌管萬物，你願意，也能夠將一切好處賜給我們，好叫你的名（而非我們）永遠得榮耀。

問129：「阿們」的意思是什麼？

答：「阿們」意即：真正確實如此。因為上帝必定願意聽允我的祈求，由於我心裏所感到我向他所祈求的這些事會如何成就。